证券代码:000002、200002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B　公告编号:〈万〉2014-027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现金选择权现金对价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月19日公告《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方案》(简称“本次方案”)，为充分保护B股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安排第三方向本公司B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第三方将按本次方案的规定，向有效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B股股东支付现金对价，有效申报的每一股万科B股所获得的初始现金对价为13.13港元，若公司股票在本次方案公告日至现金选择权实施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该现金对价亦做相应调整。

2013年5月16日公司实施2012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8元(含税)。B股现金股息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第一个工作日(2013年3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的中间价(1港币=0.8081人民币)折合港币兑付，即每10股派发股息约2.23港元。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授权，除息后现金选择权现金对价调整为12.91港元/股。

2014年5月8日公司实施2013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4.1元(含税)。B股现金股息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第一个工作日(2014年3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的中间价(1港币=0.7931人民币)折合港币兑付，即每10股派发股息约5.17港元。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授权，除息后现金选择权现金对价调整为12.39港元/股。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14-013】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4月大秦线生产经营数据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公司核心经营资产大秦线完成货物运输量3212万吨，同比减少3.00%。日均运量107.1万吨。大秦线日均开行重车73.3列，其中:日均开行2万吨列车53.8列。2014年1-4月，大秦线累计完成货物运输量14530万吨，同比增长0.18%。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可能在月度之间存在一定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环境、设备检修和接卸能力等。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4-022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明泰”)原董事马廷耀先生、王占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了在郑州明泰担任的董事职务。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及《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马廷义先生提名及郑州明泰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委派王富国先生、柴明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8日

附件:

王富国先生: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明泰铝业冷轧主操、冷轧车间主任、质检部部长、郑州明泰生产部副部长，现任郑州明泰生产部部长。

柴明科先生: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原任明泰铝业铝箔分厂精整车间主任，现任明泰铝业铝箔分厂厂长。

A股简称:中国中铁　H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14-017
A股代码:601390　H股代码:390　公告编号:临2014-01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年6月26日上午9:30
- 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6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会议室
(六)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相关人员应按照上交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以及转融通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审议《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否
2	审议《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否
3	审议《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否
4	审议《关于<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否
5	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否
6	审议《关于聘用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7	审议《关于聘用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8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至2015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否
9	审议《关于选举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否
9.01	选举李长进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否
9.02	选举姚桂清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否
9.03	选举戴和根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否
9.04	选举郭培章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否
9.05	选举闻宝满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否
9.06	选举郑清智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否
9.07	选举魏伟峰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否
1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二)披露情况
上述第1项、第3项至第7项、第9项议案已经2014年3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3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刊的本公司公告;第2项议案已经2014年3月27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3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刊的本公司公告;第8项议案已经2014年4月29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4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刊的本公司公告;第10项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7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3年7月2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刊的本公司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6日(星期五)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如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填妥及签署股东大会回执(见附件二)，并于2014年6月6日(星期五)之前在办公时间(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5:30)将回执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出席登记
1.拟出席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应于2014年6月25日(星期三)在办公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30-5:3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但出席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4.股东授权委托书至少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备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备置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邮编:100039)
2.联系部门: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联系人:段银华、李强
4.联系电话:010-51878069,010-51878061
5.传真:010-51878417
6.电子邮箱:ir@crec.cn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九日

附件:
1.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2.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3.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一: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4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附件三: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规则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操作流程如下:
投票日期:2014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总提案数:10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88390	中铁投票	10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10项议案	99.00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办法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审议《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审议《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审议《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审议《关于<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00
5	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6	审议《关于聘用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审议《关于聘用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至2015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8.00
9	审议《关于选举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0
9.01	选举李长进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9.01
9.02	选举姚桂清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9.02
9.03	选举戴和根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9.03
9.04	选举郭培章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04
9.05	选举闻宝满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05
9.06	选举郑清智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06
9.07	选举魏伟峰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07
1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6日A股收市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代码601390)的某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390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某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390	买入	1.00元	1股

(三)如某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390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某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390	买入	1.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股东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但表决申报不能撤单。
(二)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四)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股票简称:北方导航　股票代码:600435　公告编号:临2014-014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4年5月8日上午9:30在公司二层北侧会议厅(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五街2号)召开。
参加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股数386,978,3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97%。具体如下表: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6,978,397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97%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苏立航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公司董事夏建中、浮德海、李俊巍、陈泽萍、尹健、杨金观、丁仕达出席了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会主席郭小汀，监事田宏杰、李嫣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赵晗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386,978,3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386,978,3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386,978,3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386,978,3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
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744,6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7,233,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5、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386,978,3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1,780,07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回避的股份数385,198,323股。该议案涉及公司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系统内单位的关联交易，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第一大股东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预计2014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4.3亿元(其中军品为4.2亿元，电脑刺绣机及零配件的相关业务为0.1亿元);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含委托科研开发)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贷款额: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4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386,978,3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
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原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工作(包括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及年度内部控制专项审计工作)，年度审计费合计人民币88万元。
8、以特别决议的形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赞成的股份数为386,978,3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弃权股份数0股。
具体如下表: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86,978,397	100%	0	/	0	/	0	/
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86,978,397	100%	0	/	0	/	0	/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86,978,397	100%	0	/	0	/	0	/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86,978,397	100%	0	/	0	/	0	/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86,978,397	100%	0	/	0	/	0	/
关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780,074	100%	0	/	0	/	385,198,323	/
关于聘任2014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386,978,397	100%	0	/	0	/	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86,978,397	100%	0	/	0	/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王崇理、蒋博星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履行了见证手续，出具结论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1、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关于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2、《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14-023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4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66.61万平方米，同比减少16.88%;实现签约金额83.26亿元，同比减少11.77%。
2014年1-4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284.32万平方米，同比减少22.17%;实现签约金额363.98亿元，同比减少9.45%。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14-024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取得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晨曦路地块(宗地编号:津西青(拍)2013-03号，项目具体位置见图1)，项目用地面积约为122845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184268平方米，成交总价为59530万元。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50%权益。
公司通过挂牌方式取得洛阳市古城路地块(宗地编号:LYTD-2014-08号，项目具体位置见图2)，项目用地面积约为65260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267568平方米，成交总价约为47966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项目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
公司通过合作方式取得保利南昆山项目(宗地编号:LM-2008-11、441324-2010-000014号，项目具体位置见图3)，项目用地面积为153257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237241平方米，成交总价约为6687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51%权益。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九日

图1: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晨曦路地块

图2:洛阳市古城路地块

图3:保利南昆山项目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2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17日开市时起停牌。并于2014年4月2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7)。
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2014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9)。
截至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各中介机构正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开展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公司公告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3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达股份”)于2014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2)，并于2014年3月8日披露了《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4-016)，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保收益型现金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保本浮动收益型现金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4年5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通达铜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材科技”)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市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签署了《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浮动收益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汇利丰”2014年第144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4年第144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2、投资币种:人民币
3、产品风险评价:低风险
4、客户预期净年化收益率:4.40%/年或2.60%/年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6、产品期限:33天
7、挂钩标的:欧元/美元汇率
8、认购开始日:2014年05月07日
9、认购结束日:2014年05月07日
10、产品起息日:2014年05月08日
11、产品到期日:2014年06月10日
12、认购额:机构:起点金额1000万元，按100万元递增。
13、销售机构:中国农业银行及其授权分支机构。
14、销售渠道:中国农业银行授权网点
15、产品认购规模:1.40亿元人民币
16、认购/申购金额(大写):壹亿元整，(小写):￥100,000,000.00元
17、投资人理财收益情景分析:
投资人认购金额为10000000元人民币
情景1:最好情景
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位于参考区间内，
投资人获得净年化收益率=4.40%
投资者到期获得理财本金+利息=10000000+10000000*4.40%*33/365
=10,039,780.82元人民币
情景2:最差情景
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曾突破了参考区间，
投资人获得净年化收益率=2.60%
投资者到期获得理财本金+利息=10000000+10000000*2.60%*33/365
=10,023,506.85元人民币
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到期保证100%本金安全，收益部分挂钩汇率从而具有市场风险，因而可能无法获得最高预期收益率。
18、预计收益:397,808.22元(最好情景)或235,068.49元(最差情景)
19、理财资金:投资人认购本理财产品资金净额。
20、实际理财天数:自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21、本金保证:本理财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22、适用投资者:本理财产品适合经中国农业银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风险类型为保守型、谨慎型、稳健型、进取型、激进型个人投资者、私人银行客户及机构投资者投资(不含金融机构客户)。
23、银行工作日:北京的银行营业日
24、计算方式:1年按365天计算，计算天数按实际理财天数计算。
25、税收规定:投资者因投资理财产品所导致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税)、开支、费用及任何其它性质的支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农业银行不为投资者预提此类费用。
26、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27、产品收益说明:
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位于参考区间内，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4.7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3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4.40%/年。
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突破了参考区间，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2.9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3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2.60%/年。
投资人收益=理财产品本金×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理财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28、资金划转:投资者签署或确认认购/申购委托后，中国农业银行将依据约定划款。划款时将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申购风险较高或单笔金额较大的理财产品时，也适用前述操作规则。
29、欧元/美元汇率: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5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5点之间，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所取的欧元/美元汇率的报价。
30、观察期:产品起息日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之间。
31、参考区间:(期初欧元/美元汇率-0.3，期初欧元/美元汇率+0.3)，不含边界点。具体以产品起息后中国农业银行通告为准。
32、期初欧元/美元汇率:产品起息日中国农业银行确定的欧元/美元汇率的即期报价，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相关通告为准。
33、还本付息:本理财产品到期日后2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
本理财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34、到期清算:理财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至理财金返还到账日为理财产品清算期，清算期内理财资金不计付利息。
35、各项费用:经初步测算，本理财产品预期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4.70%/年或2.9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3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4.40%/年或2.60%/年。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36、产品质押:本理财产品可质押
37、提前终止条款:本理财产品投资者无权提前终止，产品存续期内如出现《协议》约定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如果中国农业银行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发出提前终止公告。
38、提前终止清算:如农业银行决定提前终止此产品，提前终止日即为产品实际到期日，本理财产品依产品实际投资收益率和实际理财天数进行清算，具体以农业银行相关通告为准。
中国银行农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如有)划转至投资者原账户。
39、申购和赎回:本理财产品在产品到期日之前不对投资者开放产品申购和赎回。
40、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1、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本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在满足一定条件下，投资者可获得4.40%的净年化收益;在最差的市场情况下，投资者可获得2.60%的净年化收益。中国农业银行为公司提供到期100%本金安全保证。本理财产品存在各种风险，不被视为一般储蓄存款的替代品，公司可能会承担下列风险: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售本理财产品，公司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
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3、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等其他多种市场风险。
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公司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5、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知。如公司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公司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公司，则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投资决策。
6、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公司的本金将于通告募集失败后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7、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8、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十二个月以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且每次购买均需依照相关规定进行披露，坚决禁止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所涉及的品种，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　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切实做好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效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2014年3月12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2,000,000.00元购买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90天，收益率为5%(年利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3日《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号)，该理财产品将于2014年6月11日到期，预计理财收益为人民币517,808元。
(二)2014年3月1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签署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总协议书(2013年版)》、《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和《人民币“按期开放”养老金客户专属产品说明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0元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养老金客户专属产品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18天，收益率为2.6%(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3日《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3月31日到期，理财本金10,000.00万元、理财收益128,219.18元已如期到账。
(三)2014年3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通达铜材科技有限公司与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市支行签署了《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